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公司是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including Total Assets, Total Liabilities, and Earnings Per Share for Q3 2019 and Q3 2018.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including Non-current Asset Disposal Gains, Government Subsidies, and Cash Flow for Q3 2019 and Q3 201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including names like 曾胜强, 曾桂辉, 许志桂, etc., with their shareholdings and percentages.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97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公告编号:2019-124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 49.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数据中心项目长期贷款增加所致；

告(编号:2018-132)号。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邮政集团公司下属分公司签署合同金额为2700.00万元,公司与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邮储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行签订合同金额总计 808.87 万元。

8、2018年3月,公司与平安通信签署了《IDC 基础业务服务合同书》,公司将为其提供数据中心场地服务,服务内容包含 IDC 数据中心场地租赁、机柜托管及配套设施设备与服务等。

重要事项概述

Table of important events with columns for Event Type, Announcement Date, and Summary.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按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内完成回购股份,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7,802,7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Table of commitments with columns for Commitment Type, Promisee, Promise Content, Promise Date, and Status.

证券代码:000838 证券简称:财信发展 公告编号:2019-115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控股股东所持有的 213,674,849 股,占因 2015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所形成的限售股份总数 466,963,150 股的 45.76%。

二、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条件
(一)非公开发行限售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2013年8月26日,公司披露《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财信地产、财信地产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2015年8月8日,财信地产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为避免产生同业竞争,财信地产、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卢生举先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存量房地产在相关条件成熟时,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通过资产重组、股权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注入上市公司,同时不再从事新的房地产业务。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控股股东所持有的 213,674,849 股,占因 2015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所形成的限售股份总数 466,963,150 股的 45.76%。

二、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条件
(一)非公开发行限售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2013年8月26日,公司披露《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财信地产、财信地产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2015年8月8日,财信地产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为避免产生同业竞争,财信地产、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卢生举先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存量房地产在相关条件成熟时,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通过资产重组、股权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注入上市公司,同时不再从事新的房地产业务。

证券代码:002197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公告编号:2019-122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地点、方式
(二)会议出席和列席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结果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或担保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公告》

三、会议决议生效
(一)决议生效日期
(二)决议生效范围

四、对 2019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9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同比扭亏为盈

Table of performance estimates for 2019, including Net Profit and Earnings Per Share.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曾胜强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地点、方式
(二)会议出席和列席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结果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或担保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公告》

三、会议决议生效
(一)决议生效日期
(二)决议生效范围

四、其他事项
1.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条件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19-078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国工业大麻提取及应用工程建设项目实施进展暨取得《企业境外投资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概述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美国投资 5,818.10 万美元建设“工业大麻提取及应用工程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二、实施进展
近日,公司取得“广西壮族自治区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 N4550100057 号)”,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1. 境外企业名称:莱茵控股集团(美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兆新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5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拍卖基本情况
2019年10月23日10时结束,本次司法拍卖。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兆新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5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拍卖基本情况
2019年10月23日10时结束,本次司法拍卖。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